

永安市洪田镇人民政府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试行）》、《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要求，特向社会公布 2022 年度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永安市洪田镇人民政府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主要内容包含：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电子版在永安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ya.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洪田镇党政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0598-3759101；电子邮箱：3759101@163.com；通信地址：永安市洪田镇文川街 100 号；邮政编码：366023）。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洪田镇政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文件精神和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工作原则，结合我镇工作实际，不断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力度，

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积极消除公众误解或质疑，提升公信力，提高广大群众对政策的了解，保障了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2022 年度我单位共制作信息 17 条，其中主动公开信息数 12 条，占比 70.5%，网站公开 12 条，占 100%：其中机构职能类信息 7 条，占 58.3%；其他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类信息 5 条，占 41.7%；依申请公开信息数 1 条；不予公开信息数 4 条。历年累计主动公开信息 327 条。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2022 年度我镇共受理 1 条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办结 1 条。历年累计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 1 条，具体情况详见本文表格。

（三）政府信息管理的情况

一是明确责任落实。建立“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专门人员抓落实”的工作机制，遵循“谁制作、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原则，建立保密审查台账，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制度。二是做好主动公开工作。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法定主动公开内容要求，安排专人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将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发布到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的情况

一是推动完善政务公开专区建设，严格按照福建省、三明市关于政务公开专区的工作部署，坚持以群众需求为导向，优化缩短群众办事流程，提升政务服务效能，从人员、制度、场所三个方面加强建设，切实提升群众的体验感和满意度；二是持续做好两馆报送工作，2022年共通过网站公开政府信息12条，向市档案馆和图书馆送交政府信息公开信息12条。

（五）监督保障方面

一是畅通监督渠道，公开投诉电话，对相关来电来访，做到及时进行反馈回复。二是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定期自查。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完善信息公开审查制度，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程，定期检查政府信息公开程序是否规范，已公开的信息分类是否准确、是否存在信息泄露、信息发布是否及时；三是督促各科室、各村做好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的答复工作，并列入对各科室、各村年度考核，对公开不到位、不及时的情况严肃追究相关责任，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2022年我镇自觉接受社会评议，并根据社会评议内容改进我镇政务公开工作。2022年我镇未发现责任追究、违反有关法律规定、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情形。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 发件数	本年废 止件数	现行有 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司	法 律 服 务	其 他	

			业	构	益	务			
					组	机			
					织	构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度办理结果	1.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2. 部分公开	0	0	0	0	0	0	0	
	3. 不予公开	①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② 其他法律法规行政法 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③ 危及“三安全 一稳定”	0	0	0	0	0	0	0
		④ 保护第 三方合法	0	0	0	0	0	0	0

		权益							
		⑤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⑥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⑦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⑧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4. 无法提供	①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②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	0	0	0	0	0	0	0

		作							
		③补正后 申请内容 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5. 不 予 处 理	①信访举 报投诉类 申请	0	0	0	0	0	0	0
		②重复 申请	0	0	0	0	0	0	0
		③要求提 供公开出 版物	0	0	0	0	0	0	0
		④无正当 理由大量 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⑤要求行 政机关确 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 取信息	0	0	0	0	0	0	0

		①申请人 无正当理由逾期不 补正、行政机 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	0	0	0	0	0	0	0
	6. 其他 处理	②申请人 逾期未按 收费通知 要求缴纳 费用、行 政机关不 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 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③其他	0	0	0	0	0	0	0
	7.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 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 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2年，永安市洪田镇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以下几个问题：一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认识不足，各科室没能做到及时、有效报送需要公开的信息，需要公开的信息可能存在遗漏、延时；二是政务公开内容比较单一，在推行政务公开工作时，以上级规定发布的内容为主，发布的内容不够丰富。

2023年度，我镇将继续认真落实上级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和部署，将政务公开工作更进一步完善：一是明确责任，提高认识。加大对信息公开人员的培训力度，进一步学习和掌握信息公开数

量、范围、实效，提高政务公开人员工作水平和能力素质。二是严格监管、加大督查。进一步完善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目录，健全政府信息公开规章制度，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严把质量关、保密审查关，做到信息公开及时、真实、完整。三是拓宽公开载体和渠道，扩大政务公开的范围和内容，坚持线上与线下相结合，充分发挥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作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 年度我镇未收取信息处理费。